

2021 年预算

二〇二一年四月

2021 年度南阳市城市管理局 (市城市综合执法局) 本级预算公开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市 (市城市综合执法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一) 机构设置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 (市城市综合执法局) 2021 年度本级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 (市城市综合执法局) 2021 年度本级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城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南阳市委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宛发〔2010〕2号）和《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城市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宛政办〔2015〕91号），设立南阳市城市管理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国家、省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受委托起草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城市管理行政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承担城市综合管理职责。负责编制全市城市管理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城市管理的综合整治和各项专项整治活动；指导市直有关职能部门、单位及各县市区开展城市管理工作。

（三）承担全市城市园林绿化工作职责。负责组织拟订市区园林绿化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区社会绿化工作；负责全市园林绿化作业市场的管理；负责市区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四)承担城市市政设施管理职责。负责拟订市区市政设施管理维护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占用、挖掘、改动、迁移市政设施审批；负责市区道路、桥梁（涵）、路灯、排水排污等市政设施的养护、维修和管理工作；参与市区占用车行道、人行道作临时停车场的设置选址，拟订技术规范和标准，进行审批管理。

(五)承担城市市容市貌管理职责。负责组织拟订市区主次干道街道规划和城市夜景照明规划设计并组织实施；负责制订城市户外广告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区户外广告及宣传品设置的审批管理；负责实施主次干道(广场、空地)等公共空间临时占用的有偿使用和市场运作；负责沿街建筑立面容貌和临街景观的监督管理。

(六)承担城市环境卫生管理职责。负责拟订市区城市环境卫生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市区环卫基础设施的选址、布局和实施；负责全市环境卫生作业市场的管理；负责市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粪便等处理设施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市区建筑垃圾的监管及处置核准。

(七)承担城市内河管理职责。负责拟订市区内河管理维护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区内河蓝线范围内的治理、维护、管理工作，参与市区防汛工作。

(八)承担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职责。负责市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组织、指导、监督、协调工作；负责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城区内河等行政执法；负责系统内行政执法队伍的管理、考核和规范化建设。

(九)参与城市总体规划的制订；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评审和工程竣工验收；参与市区市场建设规划项目的审核；参与市区城市公交线路的新辟、调整及站台新建、扩建、改建的审核；参与市区主次干道两侧新建项目竣工验收和新建住宅小区的综合性验收；参与涉及城市容貌环境秩序、城市交通秩序及市政府规定应当由市城市管理局参与或备案的其他事项。

(十)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施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 机构设置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市城市综合执法局）是主管全市城市管理工作的市政府工作部门，局机关为正处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科、机关党委、一科政策法规、二科计划建设、三科行政审批服务、四科市容环境管理、五科园林绿化管理、六科内河治理、七科公用事业 10 个职能科室。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及下属 10 个单位，其中：

8 个全额预算供给事业单位，分别是市园林绿化管理局、市政管理处、环境卫生管理处、市区河道管理处、城区广场管理处、数字城管指挥中心、城市管理执法支队（城市管理监察支队、规划监察支队、城建监察支队）、市东站高铁片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差额供给事业单位 2 个，分别是市白河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管理处和人民公园。

此次公开为南阳市城市管理局本级预算公开。

第二部分 城管局 2021 年度本级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局 2021 年收入总计 1176.63 万元，支出总计 1176.63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4.38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增长了 8.72%，主要变化原因是：新增人员及执行发放全国文明单位、全国文明城市奖等奖金及工程款拨付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局 2021 年财政收入 1176.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91.11 万元；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140 万元，其他收入 345.5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增加 94.38 万元，增长了 8.72%，主要变化原因是：新增人员及执行发放全国文明单位、全国文明城市奖等奖金及工程款拨付增加。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局 2021 年支出总计 1176.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3.6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2.80%；项目支出 67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7.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 691.11 万元，支出 691.1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增加了 50.62 万元，增加了 10.25%，主要变化原因是：新增人员及执行发放全国文明单位、全国文明城市奖等奖金及工程款拨付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1176.6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经费 457.29 万元，占总支出 38.86%；公用经费 46.34 万元，占总支出 3.94%；项目支出 673 万元，占总支出 57.2%。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局《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详见附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1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4.47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因公出国经费 0 万元，较 2020 年相比减少了 0.13 万元，减少了 2.8%，原因是例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0 年相比无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4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4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较 2020 年相比减少 0.13 万元，减少 2.8%，原因是减少车辆运行费支出，例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0 年相比无变化。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503.63 万元，较上年减少了 132.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正常履职和开展全局性工作的经费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0 年版）的通知》要求，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部门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部门预算单位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 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我局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较上年减少了 0 万元，与 2020 年一致。

（三）预算绩效情况

我局 2021 年共 9 个预算项目，预算金额 673 万元。分别是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及“双创双建”经费项目 80 万元、办公楼修缮经费项目 70 万元、办公楼运行经费项目 70 万元、

派驻城管局纪检组经费项目 30 万元、2021 年富士康集团 LED 节能服务费项目 176 万元、2021 年退役军人配套专项经费项目 200 万元、城市管理综合宣传教育经费项目 30 万元、会议费项目 7 万元及培训费项目 10 万元。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 年末，我局所属单位共有车改保留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台，单价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 2021 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与 2020 年一致。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

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公务出国公务（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费、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支；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及其他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1 年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城管局（城市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本年支出小计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 基金	专户管理 的教育收 费	本级财 力补助 下级支 出	部门 财政 性资 金结 转	提前下达 转移支付
				小 计	其中：财 政拨款					
一、财政拨款	691.11	一、基本支出	503.63	503.63	438.11					
二、行政事业性收费		1、行政人员经费	457.29	457.29	391.77					
三、专项收入		2、事业人员经费								
四、其他收入	345.52	3、公用经费	46.34	46.34	46.34					
五、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140.00	二、项目支出	673.00	673.00	253.00					
六、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一）一般性项目	297.00	297.00	77.00					
七、政府性基金		1、部门经常性支出	297.00	297.00	77.00					
八、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2、部门临时性支出								
九、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二）特定类项目	376.00	376.00	176.00					

十、本级财力补助下级资金		1、政策性配套支出								
十一、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2、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3、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4、其他支出	376.00	376.00	176.00					
本年收入合计	1,176.63	本年支出合计	1,176.63	1,176.63	691.11					

2021 年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城管局（城市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备注
项 目	金 额	
一、财政拨款	691.11	
二、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专项收入		
四、其他收入	345.52	
五、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140.00	
六、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七、政府性基金		
八、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九、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十、本级财力补助下级资金		
十一、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本年收入合计	1,176.63	

2021 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城管局（城市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行政人员经费	事业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一般性项目	特定类项目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176.63	503.63	457.29		46.34	673.00	297.00	376.00
			城管局（城市综合执法局）	1,176.63	503.63	457.29		46.34	673.00	297.00	376.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0	12.80	12.48		0.3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1	33.61	33.6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2	12.52	12.5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3	10.43	10.43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14	4.14	4.14					
212	01	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5.09	405.09	359.07		46.02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73.00					673.00	297.00	376.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04	25.04	25.04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城管局（城市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财 政 拨 款
一、财政拨款	691.11	一、基本支出	438.11
		1、行政人员经费	391.77
		2、事业人员经费	
		3、公用支出	46.34
		二、项目支出	253.00
		1、一般性项目支出	77.00
		1.1、部门经常性支出	77.00
		1.2、部门临时性支出	
		2、特定类项目支出	176.00
		2.1、政策性配套支出	
		2.2、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2.3、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2.4、其他支出	176.00
本年收入合计	691.11	本年支出合计	691.11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城管局（城市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行政人员经费	事业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一般性项目	特定类项目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176.63	503.63	457.29		46.34	673.00	297.00	376.00
			城管局（城市综合执法局）	1,176.63	503.63	457.29		46.34	673.00	297.00	376.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0	12.80	12.48		0.3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1	33.61	33.6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2	12.52	12.5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3	10.43	10.43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14	4.14	4.14					
212	01	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5.09	405.09	359.07		46.02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73.00					673.00	297.00	376.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04	25.04	25.04					

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城管局（城市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资金来源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基金安排	专户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提前下达转移支付安排
							小计	财政拨款				
**	**	**	**	**	**	1	2	3	4	5	7	8
		合计				503.63	503.63	438.11				
		城管局（城市综合执法局）				503.63	503.63	438.11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6.11	156.11	156.11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8.92	118.92	69.9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3.57	73.57	69.4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3.61	33.61	33.61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52	12.52	12.5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43	10.43	10.4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性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08	2.08	2.0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5.04	25.04	25.0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	1.08	1.08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48	15.48	15.48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17	4.17	4.17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22	5.22	5.22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30.54	30.54	30.5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2	0.32	0.32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4.54	14.54	2.06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城管局（城市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三公” 经费预算数
共计	4.4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费	4.47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7
（2）公务用车购置	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城管局

单位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801	城管局									
801101	市城管局									
	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及“双创双建”经费	80.00	80.00	0.00	创建国家城市指标体系	95%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95%	本单位内用户满意度	95%
					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	95%	业务办理效率提升率	95%	本单位外用户满意度	95%
					业务处理及时性	95%				
					业务活动处理的及时性	95%				
	办公楼房屋修缮经费	70.00	70.00	0.00	办公设备配备率	95%	办公条件持续改善	95%	干部职工满意度	95%
					办公设备完好率	95%	项目开展时限	1 年		
					办公楼房屋顶漏水修缮	95%				
					办公楼防水措施	95%				
					日常办公设备维护维修	95%				
	办公楼运行费	70.00	70.00	0.00	办公设备配备率	95%	办公条件持续改善	95%	干部职工满意度	95%
					办公设备完好率	95%	项目开展时限	1 年		

					日常办公用品、用水、用电	95%				
					日常办公设备维护维修	95%				
	派驻城管局纪检监察组工作经费	30.00	30.00	0.00	执法检查, 质量监督抽查	95%	挽回人民群众不必要的损失	95%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开展执法监督检查, 保证质量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95%	营造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	95%		
					执法人员法律法规培训、法治宣传	95%	项目执行期限	1年		
					违法违规案件处理完成率	95%				
					执法检查, 质量监督抽查, 质量抽查率	95%				
	2021年富士康集团LED节能服务费	176.00	176.00	0.00	LED节能服务费	95%	促进节能消耗, 提高能源利用率, 促进经济发展	95%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2021年退役军人配套专项经费	200.00	200.00	0.00	上岗前培训	95%	退役军人推动社会稳定, 促进经济发展。	95%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资金到位及时安排	95%	解决优抚对象医疗困难问题; 优服对象生活水平	1年		

	城市管理综合 宣传教育经费	30.00	30.00	0.00	城市管理宣传教育专题 片拍摄、纸媒宣传平台、 宣传活动等	95%	推动经济发展	95%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宣传材料合格率、城管 知识知晓率、城管志愿 者队伍管理有序性	95%	通过宣传教育,使市 民参与管理城市意 识增强了,城市文明 度提高明显。	1		
					宣传刊物印发及时性、 宣传视频播放及时性、 宣传活动开展及时性	95%	创建和谐社会环境			
	会议费	7.00	7.00	0.00	会议数量(次数)	5	会议成果形成情况	92%	直接服务对象满意度	92%
					会议天数	5	会议精神贯彻情况	92%	间接服务对象满意度	92%
					参会人数	500	对促进执法规定等 在我省执行的可持 续影响	92%		
					会议出勤率	92%	会议费按规定公开 公示情况	92%		
					会议按期完成率	92%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 业发展的持续影响 程度	92%		
							对促进国民经济社 会发展规划,落实党 委政府决策的持续 影响程度	92%		

	培训费	10.00	10.00	0.00	培训场次	5	对培训人员综合素质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92%	受训学员满意度	92%
					培训人次	500	对单位人才梯队建设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92%	学员所在单位满意度	92%
					培训天数	10	健全的培训管理制度为培训工作提供可持续保障	92%		
					培训出勤率	92%	培训工作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长期人才储备	92%		
					培训对象覆盖率	92%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92%		
					培训考试合格率	92%	培训费按规定公开公示情况	92%		
					培训完成及时性	92%				

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
年度 履职 目标	<p>(一) 贯彻国家、省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受委托起草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城市管理行政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执行情况。</p> <p>(二) 承担城市综合管理职责。负责编制全市城市管理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城市管理的综合整治和各项专项整治活动；指导市直有关职能部门、单位及各县市区开展城市管理工作。</p> <p>(三) 承担全市城市园林绿化工作职责。负责组织拟订市区园林绿化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区社会绿化工作；负责全市园林绿化作业市场的管理；负责市区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p> <p>(四) 承担城市市政设施管理职责。负责拟订市区市政设施管理维护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占用、挖掘、改动、迁移市政设施审批；负责市区道路、桥梁（涵）、路灯、排水排污等市政设施的养护、维修和管理工作；参与市区占用车行道、人行道作临时停车场的设置选址，拟订技术规范和标准，进行审批管理。</p> <p>(五) 承担城市市容市貌管理职责。负责组织拟订市区主次干道街道规划和城市夜景照明规划设计并组织实施；负责制订城市户外广告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区户外广告及宣传品设置的审批管理；负责实施主次干道(广场、空地)等公共空间临时占用的有偿使用和市场运作；负责沿街建筑立面容貌和临街景观的监督管理。</p> <p>(六) 承担城市环境卫生管理职责。负责拟订市区城市环境卫生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市区环卫基础设施的选址、布局和实施；负责全市环境卫生作业市场的管理；负责市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粪便等处理设施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市区建筑垃圾的监管及处置核准。</p> <p>(七) 承担城市内河管理职责。负责拟订市区内河管理维护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区内河蓝线范围内的治理、维护、管理工作，参与市区防汛工作。</p> <p>(八) 承担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职责。负责市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组织、指导、监督、协调工作；负责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城区内河等行政执法；负责系统内行政执法队伍的管理、考核和规范化建设。</p>

	<p>(九)参与城市总体规划的制订；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评审和工程竣工验收；参与市区市场建设规划项目的审核；参与市区城市公交线路的新辟、调整及站台新建、扩建、改建的审核；参与市区主次干道两侧新建项目竣工验收和新建住宅小区的综合性验收；参与涉及城市容貌环境秩序、城市交通秩序及市政府规定应当由市城市管理局参与或备案的其他事项。</p> <p>(十)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办公楼房屋修缮	用于办公楼屋顶防水处理
	办公楼运行费	用于保障正常办公需要，维护机关办公运行。
	会议费	为进一步推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建设，充分发挥城市管理工作的作用，为推动经济建设、改善民生、社会和谐和民主政治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培训费	加用于城市管理及综合执法培训，提高执法人员素质，提高执法水平，提高工作效率及职能，更好地加强城市管理工作。
	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及“双创双建”项目经费	根据市委市政府要求，组织开展各项创建活动，督导四区创文工作。自查材料编制、申报文本及专题片制作，邀请专家指导工作，维护社会环境效益可持续发展，创建生态园林城市，进一步促进我市经济、社会环境的协调发展。
	城市宣传教育经费	主要是利用电视台、报社、利用报纸媒介发布城市管理专版；利用广播电台进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热点难点采访活动、法制宣传、组织城市管理采风活动、城市陋习和城市风采摄影展等教育活动。

		绩效指标合理性	100%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工作任务化、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可评价、可衡量; 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100%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 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 / 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 ×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 (调整) 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0%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变动率	10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 / 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 (调整) 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 政府采购预算数) × 100%。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100%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性	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 / 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 / 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 /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 / 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 指标	履职目标实现	重点接待任务完成率	100%	
效益 指标	履职效益	促进南阳形象提升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